

# 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21 日，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组成验收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单位以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环评等文件，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
- （2）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周桥村；
- （3）项目性质：新建；
- （4）占地面积：3500m<sup>2</sup>；
- （5）投资总额：500 万元；
- （6）工作时数：年生产运行 300 天，一班制生产，一班工作 8 小时，不设宿舍、浴室和食堂。
- （7）产品方案：本此验收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h/a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迁建前	迁建后		
1	金属件加工生产车间	金属件	4000m <sup>2</sup> /a (约 160 吨)	2000 吨	2000 吨	2400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存在未批先建的问题，企业因生产地点发生重大变化，未重新向环保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建设配套环境保护设置，未经环保“三同时”验收，主体工程已投入生产，于2021年1月22日收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项目于2021年5月6日在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武行审备（2021）217号，项目代码：2105-320412-89-01-810870）。

公司委托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2000吨金属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3月1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3）70号），于2023年12月15日变更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20412564319068E001P）。

目前年加工2000吨金属件项目的生产能力的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该过程无投诉、处罚等现象。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2000吨金属件项目”的整体验收，即年加工2000吨金属件项目的生产能力。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整体建成，经核查，本项目对比环评及其批复并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发生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详见《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2000吨金属件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漕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太漏运河。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二）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 1#喷塑流水线产生的喷塑粉尘经负压收集后经“二级滤芯装置”处理后会同固化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合并通过排气筒 1#达标排放，2#喷塑流水线产生的喷塑粉尘经负压收集后经“二级滤芯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2#达标排放，抛丸粉尘通过自身的管道收集进入自带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会同 2#喷塑流水线产生的固化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合并通过排气筒 3#达标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到的天然气燃烧废气、固化废气、喷塑废气和抛丸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有喷塑流水线、抛丸机、风机等运行及厂内其他公辅工程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 (四) 固体废物

####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一般固废为废铁屑及废钢砂、除尘器收尘、废包装袋、废包装箱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喷淋废液、废活性炭、污泥、废浓液和废过滤材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2) 固废仓库设置

危废仓库位于办公楼内，占地面积为 25m<sup>2</sup>，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在 1#车间外北侧建有一个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 10m<sup>2</sup>，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 (六) 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管理制度,并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雨水口已设置截止阀,已设置事故应急桶,已编制应急预案。

## 2、“以新带老”措施

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3#达标排放。

## 3、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经核查,本项目现有污水接管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新增废气排放口 3 个,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 4、排污许可证

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变更排污登记填报,排污登记编号:  
91320412564319068E001P。

## 5、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以 1#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2#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该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七) 环境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制定了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对“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清洗(冲洗)水处理后的回用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相关标准和企业自定标准。

#### 2、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1#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的标准限值，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中的标准限值，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1-93)中的标准限值；

排气筒 2#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排气筒 3#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的标准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标准限值，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中的标准限值，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1-93)中的标准限值。

##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和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中标准限值，臭气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1-93)中相关标准。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排放，经厂区污水管网接管至漕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太滆运河，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污水管线已采取重点防腐防渗，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完善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3、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周瑛

李松

阳美

李云

许明  
姜雯娟  
张



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

年加工 2000 吨金属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组长	李云	常州市太婆喷涂有限公司		18015322688
成员	朱能	常州新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61466702
	周琰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68813753
	张英	原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测站	主任	18168813730
	杨颖	江苏首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	13025070027
	姜雯婧	常州睿新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951214670
	裴建	常州科亿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861174329
	陈	常州新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5861456695